

证券代码:A600806/H300 证券简称:昆明机床 编号:临2015-106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12人，实到12人。

● 本次股东大会有4项提案获得通过，有1项提案延迟审议。

● 在本次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 本次会议于2015年12月18日发出董监高会议通知和材料。

(二) 本次会议的召开时间为2015年12月18日，会议以书面议案方式表决。

(四) 本次会议应到12人，实到12人；公司5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五)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

二、会议通过事项

1. 智能制造专车云机数字化车间五条生产线项目关联交易；

本提案尚需6票，回避表决4票，反对4票，弃权4票。

2. 智能制造专车-委托大机集团上部软件开发关联交易；

本提案尚需6票，回避表决4票，反对4票，弃权4票。

3. 本公司各股东向公司债务重组项目；

本提案尚需12票，反对4票，弃权4票。

4. 授予权子公司新鸿8000万元额度内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

本提案尚需12票，反对4票，弃权4票。

上述第1项提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另外提案1、2、3项详细内容刊载于2015年12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香港交易所及巨潮资讯网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kex.com.hk、公司网站http://www.kmcl.com.cn。特此公告。

报备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A600806/H300 证券简称:昆明机床 编号:临2015-107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国家智能制造专项云机数字化车间五条生产线项目关联交易公告**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关联交易为承担国家智能制造装备发展专项，云机数字化车间智能制造项目，不存在包括价格公允性、资产增值率、盈利能力、定价机制、盈亏预测风险、审批风险、资产权属风险等。

● 过去12个月内本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3000万元人民币，且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

●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包括损益、资产、是否形成新的关联交易、同业竞争以及对公司治理等方面的影响。

●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的表决权。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于2015年12月17日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应到董事12人，实到12人。公司5名监事均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承担国家智能制造装备发展专项—云机数字化车间智能制造项目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兴、张晓毅、刘岩、刘娟，常宝强，金晓峰回避表决。

本次交易对方：云机数字化车间智能制造项目公司（“购销合同”）

本次交易金额：人民币430.40万元，事项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尚不明确。

本次交易定价原则：按GB289-83生产，质保期间内享受包修服务。

交易期限：质保合同期满后6个月内支付货款。

付款方式：银行承兑汇票，合同签订后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总价的30%，产品验收通过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余款，其余部分按质保期满后6个月内支付。

履约保证金：按GB289-83生产，质保期间内享受包修服务。

违约责任：如任一方不能在先决条件期限内获满足，以五分购销合同将在先决条件期限内终止，而解除合同后停止前发生的任何违约行为，本公司须在7天内向云南CY集团有限公司退回已支付的30%预付货款总额，同时不再要求购销合同的其他任何责任或义务。

六、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拟通过承担国家智能制造装备发展专项—云机数字化车间智能制造项目，提升公司智能制造水平，促进公司转型升级，提高公司整体实力。

七、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本公司拟化验室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5年11月1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涉及的机器设备市场价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关于企业资产评估报告书》(北京亚评19号)。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是为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交付的项目研究开发成果，并实施应用于本公司。云南CY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主要自主的国家智能制造装备发展项目。本次交易的自主研究开发的软件系统，产权清晰，不存在质押、抵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交易实现的其他情况。

八、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本次交易双方根据《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

九、关联交易的审议情况：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

十、关联交易的披露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所涉及的关联方云机公司是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机床”)之下属子公司。关联关系如图所示：

1、云南CY集团有限公司始建于1961年，是中国机械工业的重点骨干企业，出口外向型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为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旗下企业。

控股股东: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郁佩

办公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公司简介:公司的主导产品是CY系列普车、数控车床、加工中心、数控立车、车铣复合中心产品，形成了5大类，300多个规格，高中，低能满足不同用户需求的产品阵容。为机械加工行业提供最终解决方案，包括粗加工、精加工、成形设计等。

2、关联方主要业务近三年发展情况：

3、关联方与本公司同属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为独立法人，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性。

4、关联方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总资产 194,920.77 179,112.89 139,246.59

总负债 140,198.19 133,519.12 118,644.01

营业收入 76,084.96 105,822.51 82,514.19

净利润 9,110.50 24,991.17 -65.1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次新股次大会决议。

4、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中小股东代表(指除下大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独计票。

5、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2月17日(星期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1月16日—2015年12月1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16日15:00至2015年12月17日15:00期间任意时段。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公司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先生。

本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名(含网络投票)，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311,674,6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6%。其中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311,674,5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6%；其中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356,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43%。

本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的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1,670,88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88%；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12%；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35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9329%；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671%；弃权0股。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1,670,88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88%；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12%；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35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9329%；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671%；弃权0股。

(三) 调整股票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赞成11,670,88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88%；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12%；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35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9329%；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671%；弃权0股。

(四) 调整本次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赞成11,670,88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88%；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12%；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35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9329%；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671%；弃权0股。

(五) 附带认沽期权

表决结果：赞成11,670,88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88%；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12%；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35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9329%；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671%；弃权0股。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1,670,88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88%；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12%；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35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9329%；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671%；弃权0股。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1,670,88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88%；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12%；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35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9329%；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671%；弃权0股。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1,670,88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88%；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12%；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35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9329%；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671%；弃权0股。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1,670,88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88%；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12%；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35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9329%；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671%；弃权0股。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1,670,88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88%；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12%；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35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9329%；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671%；弃权0股。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1,670,88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88%；反对3